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地址：106213 臺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
承辦人：周榆綦
電話：(02)2376-7142
傳真：(02)2736-5061
電子信箱：zse00806@tipo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智著字第113600051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附件-113說明會活動資訊.pdf）

主旨：本局訂於本(113)年6月20日(星期四)及8月20日(星期二)
舉辦「教育人員遠距教學著作權」宣導說明會2場次，敬
請轉知所屬機關、單位及學校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項工作係因著作權法第46條至第48條規定於111年5月27日立法院三讀修正通過，針對屬於學校課堂教學延伸的遠距教學如利用他人著作時，增訂可合理使用他人著作之規定，使教師能安心授課。為協助各級學校、教育機構之相關人員了解新修正之著作權法規以及著作權基本觀念，包含如何合法利用音樂、尊重他人著作權，以避免發生著作權爭議，本局特別舉辦旨揭宣導說明會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凡參加本活動之公務人員可核予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- 二、旨揭說明會將以Cisco Webex視訊直播方式辦理，有關議程、報名注意事項等請參閱附件「113年度教育人員遠距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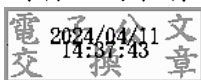
學著作權宣導說明會場次及活動流程表」。另本說明會將自113年5月9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起開放網路報名，請逕至本局「智財活動通」(<https://activity.tipo.gov.tw/tw/mp-1.html>)辦理線上報名，以利後續安排作業，又為提升課程學習效果，屆時請准予單位參加人員以公假辦理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為本局著作權組宣導科周小姐，電話：(02)

2376-7142、電子郵件信箱：zse00806@tipo.gov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空中大學

副本：本局著作權組(宣導科)

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113 年度「教育人員遠距教學著作權」宣導說明會

著作權法第46條至第48條規定於111年5月27日立法院三讀修正通過，針對屬於學校課堂教學延伸的遠距教學如利用他人著作時，增訂可合理使用他人著作之規定，使教師能安心授課。為協助各級學校、教育機構之相關人員了解新修正之著作權法規以及著作權基本觀念，包含如何合法利用音樂、尊重他人著作權，以避免發生著作權爭議，本局特別舉辦本宣導說明會2場次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。

參與對象

各級學校及教育機構
可能涉及遠距教學著作權問題之相關人員

日期/時間

113 年 6 月 20 日(星期四)下午 2:00~4:00
113 年 8 月 20 日(星期二)下午 2:00~4:00
Cisco Webex 視訊直播平台

報名方式及時間

- 一、一律採網路報名：<https://activity.tipo.gov.tw/tw/mp-1.html>
(路徑：本局首頁 / 研討會資訊 / 智財活動通 / 可篩選條件「著作權」以便於加快找到欲報名場次，請勿使用 IE 瀏覽器辦理報名)
- 二、報名時間：113 年 5 月 9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起統一開放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本說明會參與者可核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2 小時，將於說明會中提供線上表單請有需求者個別填復，經本局依 Webex 平台登錄紀錄核對後發給。
- 四、本說明會不列入專利師及專利代理人在職進修時數。
- 五、本活動如有因故須調整或異動將另行通知。本案聯絡人：本局著作權組宣導科 周小姐 (02)2376-7142。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113 年度「教育人員遠距教學著作權」宣導說明會
113 年 6 月 20 日(星期四)
活動流程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
13：40 - 14：00	報到	
14：00 - 15：00	著作權基本觀念及案例介紹	本局著作權組 高科長嘉鴻
15：00 - 16：00	教育人員遠距教學之著作權合理使用規範(含 Q&A)	本局著作權組 高科長嘉鴻
16：00	散會	
備註		
一、活動流程以講座實際授課情形調整。 二、本局於說明會前將授課簡報上傳於報名網頁備註欄，需要者請自行下載瀏覽或列印。 三、Webex 直播連結網址及操作方式等，於說明會前以電郵通知與會人員。 四、為尊重講師之智慧財產權，課程請勿錄音、錄影。 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局著作權組宣導科 周小姐 (02)2376-7142。		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113 年度「教育人員遠距教學著作權」宣導說明會
113 年 8 月 20 日(星期二)
活動流程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
13：40 - 14：00	報到	
14：00 - 15：00	著作權基本觀念及案例介紹	本局著作權組 林專門委員怡君
15：00 - 16：00	教育人員遠距教學之著作權合理使用規範(含 Q&A)	本局著作權組 林專門委員怡君
16：00	散會	
備註		
一、活動流程以講座實際授課情形調整。 二、本局於說明會前將授課簡報上傳於報名網頁備註欄，需要者請自行下載瀏覽或列印。 三、Webex 直播連結網址及操作方式等，於說明會前以電郵通知與會人員。 四、為尊重講師之智慧財產權，課程請勿錄音、錄影。 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局著作權組宣導科 周小姐 (02)2376-7142。		